证券代码: 002698 证券简称: 博实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53

债券代码: 127072 债券简称: 博实转债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在董事会中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晓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刘晓春先生简历

刘晓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工学硕士;2006年入职公司,历任机械技术部机械工程师,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部长,现任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书记、行政总监,兼任中国共产党哈尔滨江南园区企业综合委员会副书记;2019年12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晓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以外,无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的情况、最近五年无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